唐山市体育局部门概况

一、部门职责

唐山市体育局（含体育总会办公室）职责和机构设置情况

根据《唐山市体育局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》规定，唐山市体育局的主要职责是：

（1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省有关体育工作的方针、政策，研究制定我市体育工作的政策、规划并监督实施。

（2）指导和推动体育改革，制定全市体育工作发展战略，编制体育事业、体育产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；指导县（市）区体育工作。

（3）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，贯彻落实《全民健身条例》，推行全民健身计划，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，推动国民体质监测（含青少年）；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，以及国家和省非奥运项目赛事活动的有关组队参赛工作；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，分级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。

（4）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特别是青少年竞技体育发展，合理设置和布局竞技体育训练项目，制定全市竞技体育训练计划，指导全市竞技体育训练、科研工作以及教练员、运动员队伍建设；承办举办重大体育赛事活动，组队参加国家和省奥运项目有关体育赛事活动；负责组织开展反兴奋剂工作。

（5）研究制定全市体育经济发展规划、政策，推动体育产业发展；加强高危体育项目监管。

（6）负责全市体育外事工作，开展国际国内体育交流与合作。

（7）负责市级体育社团的资格审核工作；负责指导全市体育社团建设工作。

（8）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机构设置情况**：**唐山市体育局纳入预算管理的核算单位共2个

（1）唐山市体育局，单位规格及性质为正处级行政单位，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。内设机构4个，编制20人。

（2）唐山市体育总会办公室，单位规格及性质为正科级参公事业单位，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。内设机构1个，编制3人。

2、唐山市体育中心职责和机构设置情况

根据《唐山市体育中心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》规定，唐山市体育中心的主要职责是：

（1）负责体育设施维护管理。

（2）承接体育赛事和各项群众性体育活动。

（3）开展多种经营，为社会提供公益服务。

机构设置情况：唐山市体育中心为唐山市体育局所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，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县级，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向补助。编制100人，内设机构9个。

3、唐山市体育运动学校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情况

根据唐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唐山市体育局所属事业单位规范管理方案的批复》规定，唐山市体育运动学校的主要职责是：

（1）向省以上优秀运动队培养和输送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。

（2）培养中专学历体育人才，促进体育事业发展。

（3）培养运动训练专业本科生。

机构设置情况：唐山市体育运动学校，隶属唐山市体育局，单位规格及性质为副县级事业单位，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。学校内设机构9个，编制数为180人。

**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：**

体育部门2017年度部门决算由4个单位构成，唐山市体育局（机关）、唐山市体育总会办公室、唐山市体育运动学校、唐山市体育中心。